

产品供货合同

产品供货合同（一）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清单及合同总金额

二、交货方式及地点

2.1 供方送货至需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即，运费由供方承担。

2.2 交货详细地址：

2.3 需方指定签收人：联系方式：

2.4 交货日期：年月日，根据需方要求送抵现场安装交货。如由供方代办托运，交货日期以承运人签发的单据日期为准。

三、付款方式

3.1 供需双方协商采取以下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3.2 支付方式为：经双方协商采用支票支付，合同签订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款的10%做为

预付款，货物到场并经需方使用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85%，留合同价款的5%做为质保金，待验收合格一年后且无相关问题付清。

四、货物验收

4.1 货物验收的标准以本合同标的物使用说明书为准，由需方使用部门验收、核查并确认后，即货物验收合格。

4.2 到货时，供方本合同负责人应到交货现场，如发现因货物破损，供方应按需方要求更换货物，组装完毕后，经需方进行验收。

五、保修条款：本产品保修以厂商所提供的用户手册或说明书为准。

5.1 在保质期内因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供方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部件或退换。在保质期内，供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5.2 本合同标的物均为终身保修，除人为损坏外均在保修范围内，无偿保修。

六、不可抗力

因台风、地震、水灾等不可预见并且双方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对履行合同产生影响时，受影响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或变更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7.1 本合同及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照该法律进行解释。

7.2 如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标的物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附件及补充条款

8.1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标的物设备、设施及配件清单。

8.2 本合同之未尽事宜，双方可以以补充协议或其它书面形式另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中的条款若与本合同中的相应条款发生冲突，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9.1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9.2 本合同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签订地点、时间

十一、附件：供货清单。

需方：供方：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产品供货合同（二）

甲方（需求方）：

乙方（供货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原则，在平等自愿

的基础上，为建立起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特签订本协议，就供货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根据甲方的实际需要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材料或设备。

二、质量标准一般定义为：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国家相应的标准要求。甲方对实际供货有特殊要求时，需在给乙方提供的清单中说明。

四、供货方式：甲方将所需设备或材料的清单提供给乙方，乙方收到清单后根据设备或材料的清单给予甲方报价，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对报价确认后签订单项订货合同，合同中需说明的项目应包括设备或材料的参数、数量、供货期限、价格、付款方式等双方必须说明的信息。

五、货物验收：甲方对乙方所供的每批货品应进行验收，因质量问题严重或被相关监管部门查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但是若无正当理由，甲方不得拒绝接收。

六、付款方式：乙方按甲方要求向指定地点供货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应根据单项供货协议要求向乙方支付相应货款。

七、违约责任：

一方无正当理由中止履行或单方变更、解除协议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争议解决方式：本协议下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生效条件：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

九、其他约定：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进行补充。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执行时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协议期满另行续订。

乙方（盖章）： 甲方（盖章）：

单位： 单位：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年月**日 **年**月**日

产品供货合同（三）

甲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户： _____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户： _____

协议签署地： 上海 市 黄浦区

一、产品

甲方向乙方购买附件一所列产品，乙方保证该产品为原厂家生产，并符合原厂家的质量和技术标准。

二、包装和运输

产品均采用原厂家出厂时的标准包装。如甲方有特殊包装需要，需在签署本协议书时向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届时由双方另行协商新包装事宜。

产品由乙方运至甲方指定下列交付地点和交付客户（最终用户）。甲方同意，乙方将产品运至下述地址即视为乙方向甲方交付货物。

交付地点：

交付客户：

联系人：

三、交付和验收

1、乙方承诺在年月日之前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甲方或最终用户应接收产品。如乙方将产品运至交货地址，但甲方或最终用户拒收产品，则自乙方将产品运至交货地址之日即视为产品交付。

甲方或最终用户（包括甲方或最终用户的工作人员）填写收货确认单，或者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即视为产品交付的完成。

2、甲方应在货物交付后日内对产品进行安装验收或委托最终用户对产品进行安装验收。

如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上述时间内未对产品组织安装验收，则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四、产品的保修

产品按原厂家标准保修。

五、货款及支付

1、本协议项下产品总价款为。采用如下方式支付：

- (1) 本协议签署后日内甲方向乙方付总价款的%；
- (2) 交付产品前日内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
- (3) 产品交付后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余款；

2、若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有权在不终止协议的前提下暂时中止交付货物，除非甲方向乙方交纳与迟延交付款项金额相同的 保证金 。

3、乙方应在货款全部付讫后日内为甲方开具 增值税 发票，甲方税务信息及发票邮寄地址如下：

六、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生效。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书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合同章方可生效。

七、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按约如期付款，则乙方有权向甲方主张违约金，违约金为日计未付款部分的0.1%。

若乙方未按约如期交货，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违约金为日计未交付产品价款的0.1%。

甲方应于乙方通知其提货之日起1个月内提货，如提货逾期，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同时，甲方预付款将作为违约金，乙方不再返还给甲方。

八、不可抗力

如因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内乱、政府行为、原厂家原因等不可抗力导致协议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构成对本协议的违约，但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应视实际情况讨论协议是否继续履行。协议

能够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义务；不能继续履行协议的，双方协商协议的解除。

原厂家遭遇不可抗力视为乙方遭受不可抗力。

九、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注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执行。

十、其他

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其他未尽事宜均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送货单据、发运单据、提单、仓单及对帐单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协议签署各方：

甲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年**月**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年**月**日